

共青团河海大学委员会文件

河海团发〔2019〕31号

关于做好2019年下半年发展团员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团委：

为落实共青团改革攻坚、从严治团要求，加强团员队伍先进性建设，根据《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发展团员和团员管理工作的意见》（中青发〔2016〕6号）精神，按照“坚持标准、控制规模、提高质量、发挥作用”的总要求，进一步突出政治标准，提高发展团员质量，突出数量调控，严格发展团员程序，扎实做好2019年下半年发展团员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发展对象及条件

1. 在 2019 年团员发展计划中，年龄在 14 周岁以上、28 周岁以下的中国青年，承认团的章程，自愿参加团的组织、执行团的决议和按期交纳团费的我校全日制在校学生。

2. 政治上积极要求进步，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三个代表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。

3. 尊敬师长，团结同学，关心集体，品行良好，自觉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，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活动。

4. 学习成绩良好，无不及格科目，第二课堂成绩单阶段性合格，在校期间无违规违纪记录。

二、发展规模

2019 年全校发展团员实行总量控制。上级团组织分配我校 2019 年全年发展团员规模为 50 人，上半年已发展团员 29 人，下半年将继续发展 21 人。校团委根据学院团员总数、拟计划发展人数以及平时团建工作基础等指标，确定各学院实际发展团员数量。2019 年下半年各学院发展团员数量分配见附件 1。

三、工作程序

各学院团委要按照《发展团员工作流程》（附件 2）指导有关团支部做好发展团员各项工作。列为发展团员对象的同学原则上应该参加过校、院团校培养活动。

各学院团委根据学院通过的预审的发展团员对象有关信息，填写发展团员预审登记表（附件 3，电子版、纸质版签字盖章），

于11月29日（周五）前报校团委，并领取入团志愿书及过程纪实簿，12月9日（周一）前完成入团审批程序，将发展团员登记表（附件4，电子版、纸质版签字盖章）、入团志愿书及过程纪实簿报校团委，并领取团员证，填写之后集中报校团委加盖钢印。

本次发展入团的新团员数据要纳入2019年度的共青团信息统计，新发展团员团费从其在支部大会上被吸纳为团员当月起缴纳。新发展团员的入团申请书、入团志愿书纳入团籍档案管理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突出政治标准，严格入团程序。各级团组织要严格按照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发展团员工作细则》的规定，抓好团员教育工作，落实“三会两制一课”要求，努力提高团员质量，增强团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。以发展新团员为契机，加强团组织的自身建设，提高共青团员意识。每名入团积极分子要接受不少于8学时的团课培训。

2. 加强政策学习，提高思想认识。各级团组织要深刻认识到团青不分、团员缺少先进性和光荣感是团员队伍建设存在的突出问题。团组织要指定2名团员作为入团积极分子的培养联系人，并对入团积极分子进行3个月以上的培养考察，形成考察材料。

3. 加强工作指导，规范发展团员资料。各级团组织要准确掌握情况，增强工作针对性。校团委严格落实发展团员编号制度，入团志愿书、团员证等团务用品的发放和管理工作，没有发展团员编号的团员将不予认定团员身份。

联系人：陈智，58099450（5450）。

夏鹏，58099514（5514）

校团委组织部邮箱 twzzb@hhu.edu.cn

附件：

1. 2019年下半年河海大学发展团员计划分配表
2. 发展团员工作流程
3. 2019年下半年河海大学发展团员预审登记表
4. 2019年下半年河海大学发展团员登记表

共青团河海大学委员会

2019年9月6日

共青团河海大学委员会

2019年9月6日印发

录入：李泽鹏

校对：陈智

附件 1:

2019 年下半年河海大学发展团员计划分配表

学 院	计划名额 (人)	分配号段
水文院	2	201932183034-201932183035
港航院	1	201932183036
环境院	1	201932183037
能电院	2	201932183038-201932183039
计信院	1	201932183040
地学院	1	201932183041
理学院	1	201932183042
商学院	2	201932183043-201932183044
公管院	1	201932183045
法学院	1	201932183046
外语院	1	201932183047
机电院	3	201932183048-201932183050
物联网院	2	201932183051-201932183052
企管院	2	201932183053-201932183054
合计	21	/

附件 2:

发展团员工作流程

序号	工作主体	工作内容
1	校团委	根据上级安排, 向学院团委下达本年度发展团员计划。
2	入团申请人	向所在单位基层团支部提出入团申请, 递交亲手撰写的入团申请书。
3	团支部	与入团申请人谈话, 召开支部委员会或支部大会确定入团积极分子, 报学院团委备案, 并指定 2 名团员作为培养介绍人。
4	团支部	对本单位入团积极分子进行考察, 讨论确定发展对象, 报学院团委预审。
5	学院团委	将预审情况以书面形式反馈基层团支部委员会。
6	学院团委	将通过预审的入团积极分子有关信息填入发展团员登记表, 到校团委领取入团志愿书。
7	学院团委	将领到的入团志愿书下发基层团支部。
8	通过预审的入团积极分子	在入团介绍人的指导下认真填写入团志愿书, 上交基层团支部。
9	团支部	召开支部大会讨论接受青年入团, 形成决议写入入团志愿书, 连同本人入团申请书, 一并报学院团委审批。
10	学院团委	将发展团员登记表报校团委。领取新入团青年的团员证, 填写之后集中到校团委组织部加盖钢印。
11	校团委	将学校全年发展团员登记表报送团省委。

附件 3:

2019 年下半年河海大学发展团员预审登记表 (excel)

填表单位 (盖章): _____ 填报人: _____ 填报时间: _____

序号	姓名	性别	民族	出生年月	绩点 (排名)	第二课堂成绩单学时数			所在学院	所在团支部	学历	联系电话	备注
						课外活 动类	志愿服 务类	寒暑期社 会实践类					
1	张三				4.95 5/85	40	18	30	水文院	水文院 16 级水文 1 班团支部	本科 在读	1234560	

附件 4:

2019 年下半年河海大学发展团员登记表 (excel)

填表单位 (盖章): _____ 填报人: _____ 填报时间: _____

序号	姓名	性别	民族	出生年月	身份证号码	入团时间	团员编号	所在学院	所在团支部	学历	联系电话	备注
1	张三				340101199805040000	2019/6/18	201900000000	水文院	水文院 16 级水文 1 班团支部	本科在读	1234560	